

证券代码: 300074

证券简称: 华平股份

编号: 202203-017

##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召开地址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平龙路25号会议室（深圳基督教平湖堂旁）。

公司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4月1日14:00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址为：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A6栋会议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3-012）。

由于疫情原因，公司决定将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地址变更为：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平龙路25号会议室（深圳基督教平湖堂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地址变更外，已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无其他更改。

为切实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工作，保障参会人员的健康安全，公司鼓励和建议各位股东优先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位于广东省深圳市，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资料外，公司提示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特别关注并遵守深圳市有关疫情防控期间的规定和要求。

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须在2022年3月31日前与公司联系，如实登记近期个人近14日旅行史、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不符合防疫要求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进入会议现场，具体要求以深圳市的防疫政策为准。请拟现场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做好往返途中的防疫措施，并配合会场的相关防疫工作安排，会议过程中需全程佩戴口罩。鉴于当前疫情防控形势及政策可能会随时发生变化，请现场参会股东务必在出行前确认最新的防疫要求，确保顺利参会，望公司股东支持和理解。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除现场地址变更外，已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无其他更改。修改后的股东大会通知如下：

###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决定2022年4月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1日14:00

网络投票日期和时间：2022年4月1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1日9:15-9:25，9:30-11:30，以及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1日  
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28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2年3月2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平龙路25号会议室（深圳基督教平湖堂旁）。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议案3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以上议案的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年4月1日 9:30-13:30

2、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平龙路25号会议室（深圳基督教平湖堂旁）

3、登记手续：

a)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b) 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c) 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登记时间以收到传真或信函时间为准）。传真请在2022年3月31日17:00前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并电话确认。来信请寄：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A6栋证券部，邮编200438（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d) 股东登记时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并需于会议开始半小前到达会议现场。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惠

联系电话：021-65650210

联系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国权北路1688号湾谷科技园A6栋

传真：021-55666598

邮箱：ir@avcon.com.cn

邮政编码：200438

####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8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074；投票简称：华平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4月1日9:15-9:25，9:30-11:30，以及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4月1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三：

## 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致：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投票说明：

- 1、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及持股数量：\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